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评价类型: ☐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部门(单位)全称: 中国共产党承德市双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公章)



高平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_____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_____

填报日期 2023 年 2 月 20 日

双滦区财政局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与机构设置

1. 部门职能

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1) 负责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机关、区委批准设立的党委（党组），各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纪委（纪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 支持配合巡视巡察工作。承担巡视巡察整改日常

监督责任，做好巡视巡察整改督查督办工作，依规依纪依法处置巡视巡察移交的反映领导干部问题线索。

（4）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5）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6）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7）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区纪检监察法规制度，参与起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8）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9）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

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委巡察机构、区纪委监委派驻机构、镇（街道、园区）纪委（纪工委）、区管企业等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10）完成市纪委监委、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2. 机构设置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中国共产党承德市双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人员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部门编制 67 人，年末在职人员 55 人。

区纪委监委内设机构共 9 个，分别为办公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案件审理室、第一至第三监督检查室、第四至第五审查调查室；设置三个派驻纪检监察组；所属事业单位 1 个：信息技术保障中心。区委巡察办负责巡察机构日常管理，所属事业单位 1 个：巡察数据管理中心。

（三）部门年度整体收支情况

1. 预算收入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合计为 905.12 万元，其中：财政

拨款收入 905.1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 770.78 万元，相比增加 134.34 万元，增长 17.43%。

2. 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900.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72.95 万元，项目支出 27.44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

3. 重点项目支出

本部门 2022 年重点项目支出 27.44 万元，为大要案专项业务费，主要支出内容为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等。

4.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 7.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3 万元，同比上升 15.06%。具体支出情况如下：（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84 万元，同比增加 1.21 万元，同比上升 18.31%。原因是单位工作任务增加，支出增加。公务车辆购置及保有情况：本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初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二）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9 万元，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接待费用未予以结算；（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同比持平，因公出国（境）情况：本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 0 人次，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人次；（四）会议费支出情况：无。培训费支出情况：0.58 万元。其他对部门影响较大的支出情况：无。重点经济分类支出中存在的问题

及改进措施：无。

5. 政府采购支出

2022 年度，本部门涉及政府采购无支出。

（四）部门（单位）主要履职情况

2022 年，我单位严格执行年初预算，专款专用，保证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按照绩效预算管理工作的相关要求，我单位对所承担的深化改革、政策调研等方面的绩效指标开展了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工作，各项项目均已完成，自评总体情况良好。

（一）以政治监督护航中心大局，践行“两个维护”更加坚决有力。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作为“第一政治要件”，明确 25 方面 84 项监督任务，特别是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承德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聚焦“1+4”方案，紧盯加快更高品质生态建设、乡村振兴、养老服务、文明城市创建等方面强化监督，全过程跟进监督“大贵口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发现并推动解决问题 425 个。以迎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线，围绕创造“三个好环境”，紧盯“防疫情、稳经济、保安全”，开展疫情防控、稳定经济、优化营商环境、安全生产等专项监督检查，发现并督促解决问题 1023 个，下发交办单 137 份，督促有关党组织问责 64 人。紧盯“关键少数”，严格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分别就信访稳定、生态环保、民生实事、省巡立行立改问题等，先后对 28 个部门“一把手”进行针对性约谈提醒，向

处级领导发送履责提示 14 份。坚持权责一致、错责相当，实事求是、精准规范问责 12 名党员干部。严肃选人用人监督，累计回复党风廉政意见 1311 人次。

（二）以系统思维一体推进“三不腐”，治理腐败效能显著增强。严肃查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腐败问题，处置问题线索 118 件，立案 29 件，党纪政务处分 29 人，组织处理 77 人。重点查办双滦区人民医院财务科原出纳李峥涉嫌挪用公款罪一案，留置并移送司法机关 1 人。深化运用“四种形态”，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 129 人次，“四种形态”占比分别为 76.7%，16.3%，2.3%，4.7%。深化以案促改，下发纪律检查、监察建议 20 份，督促相关单位健全完善制度机制 25 项。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防控，制定相应廉政风险防范措施，最大限度降低腐败风险，减少腐败行为发生。坚持教育在先、警示在先、预防在先，建立完善警示教育案例库，编发《警示教育典型案例摘编》21 期，运用“清廉双滦”微信公众号转发各类违规违纪典型案例 118 期。

（三）以优良作风引领时代新风，党风政风更显清正清廉。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纠治影响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漠视侵害群众利益、加重基层负担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紧盯“三公经费”支出、“节日腐败”、违规吃喝等重点问题，聚焦“酒杯中的奢靡之风”问题开展专项监督，深入整治损害党的形象、群众反映强烈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查处相关问题 17 件，批评

教育帮助和处理 9 人，党纪政务处分 11 人。巩固深化“六治六提”干部队伍纪律作风整顿，发现问题 31 个，处理 54 人。深入推进廉洁文化建设，组织开展廉洁文化主题书画展、贤内助齐家“七个一”主题活动，建设大贵口村廉洁文化示范点，打造提升“三园两廊一广场”廉洁文化景观，借助 OA 办公系统、微信矩阵、双滦印象等平台，通报各类典型案例 13 期 40 起，发送廉政短信 6888 人次，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氛围。

（四）以为民初心守护民心民利，群众满意度获得感成色更足。持续深化教育医疗、生态环保、养老社保、食品药品安全等民生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推进“打伞破网”常态化，巩固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累计开展相关监督检查 128 次，制发工作提示 81 期，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87 个。扎实开展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试点工作，梳理汇总权力清单 4 类 125 项，研究制定《双滦区基层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使用管理办法（试行）》，印发宣传卡片手册海报等 5000 余份，受理投诉 48 件，办结 48 件。密切关注舆情动态和社情民意，开展信访举报“三个专项治理”，深化“二十大”期间信访稳定监督检查工作，全年收到并处置信访举报 119 件，同比下降 40.8%；检举控告 49 件，同比下降 25.8%，重点推动化解欠薪讨薪信访问题 11 件，涉及金额 2026.97 万元。走好“网上群众路线”，推动解决舆情问题 33 件，推动处置业务范围内网络视频实名举报问题 2 起。

（五）以深化改革健全监督体系，监督治理效能持续释放。深入落实“两个为主”，主动及时向市纪委监委、区委请示报告工作，提请区委研究部署全面从严治党工作 17 次，传达上级决策部署 11 次，高质高效完成市纪委交办案件 2 件，报告重大事项 8 件。坚持和完善“镇案区审”制度，累计受理镇（街）案区审案件 13 件。深化派驻机构改革，健全“室组”联动监督、“室组地”联合办案机制，各派驻纪检监察组共下发工作提示函 107 份，处置线索 14 件，党纪政务处分 1 人，组织处理 5 人。充分发挥区委反腐败协调小组作用，促进纪法贯通、法法衔接，累计互相移送案件线索 41 件，党纪政务处分 13 人，组织处理 23 人。加强基层纪检监察队伍建设，选优配强全区村级“三员”，开展“三员”队伍建设试点工作，从职能职责、监督管理、教育培训、工作运行、工作保障等方面着手，推动实现村级监督力量优化整合。

（六）以政治巡察推动基层治理，巡察利剑作用不断彰显。扎实开展九届区委第二轮、第三轮巡察监督，共巡察党组织 31 个，对 27 个有关单位联动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其中九届区委第二轮巡察对 15 个党组织开展巡察监督，累计发现问题 296 个，立行立改问题 3 个，问题线索 7 个，提出整改建议 58 条，制发巡察建议书 5 份。做实巡视巡察“后半篇文章”，扎实做好省委第十五巡视组巡视双滦整改工作以及巡视双滦区巡察专项整改工作。制发《双滦区纪委监委巡视（巡察）整改监督工作办法（试行）》和省巡整改

监督工作方案，全过程跟进监督省巡整改反馈 42 个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确保整改责任“不悬空”、任务“全见底”。制发《关于加强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的具体措施》，建立定期听取巡察问题整改督查情况汇报机制。累计向九届区委第一轮、第二轮被巡察党组织反馈问题 590 个，提出整改建议 128 条，向区纪委监委移交问题线索 14 件。压紧压实被巡察党组织整改主体责任，督促推动问题整改落实到位。持续巩固深化巡察上下联动试点成果，不断提升巡察工作规范化水平。

（七）以严管严治锻造过硬铁军，干部队伍战斗力明显提升。加强区纪委会自身建设，认真落实常委会“第一议题”学习制度，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深学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党的二十大召开后，迅速掀起学习热潮，持续运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深化运用“四边”工作法，扎实开展“大学习、大调研、大宣讲”活动。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做深做实纪检监察机关党的建设，推动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疫情期间，机关党支部充分发挥党建引领和战斗堡垒作用，纪检干部下沉一线、奔赴社区，既当“监督员”又当“战斗员”，在疫情防控大战大考中践行初心使命。突出政治理论、政策法规、业务知识强化教育培训，共开展各类学习培训 101 次。强化监督约束和风险管控，严守办案安全底线，深化制度建设，开展纪检监察系统廉政风险点排查，管好用好纪检监察权。动态更新纪检监察干部廉政档案，组织全系统纪检

干部填报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对纪检监察机关工作纪律、安全保密、办案质量等情况常态化开展自查，加强纪检监察干部“八小时以外”的监督管理，坚持刀刃向内，持续防治“灯下黑”。

二、部门整体评价工作开展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区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各项经济的发展。

（二）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 前期准备。为保证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相关业务科室、财务人员、经办人员等参与，成立领导小组，制定方案，对绩效评价工作做出安排部署。

2. 组织实施。根据省市财政关于绩效评价工作的管理办法和区财政局有关要求，针对年度工作计划，年初设定的整体绩效目标指标，明确评价标准和方法及进度安排。

3. 资料收集。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收集包括本部门的基本情况、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产出效益等基础资料，初步完成资料的审核，确认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4. 分析评价。查阅相关账目和文件，结合申报时提出的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再次核查数据和资料。通过整理、分析、计算，对绩效指标逐项打分，撰写绩效评价工作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中共承德市双滦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得分 95.9 分。

（一）投入绩效情况分析：14 分

1、目标设定：4 分

（1）职责明确：1 分。本部门的职责设定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

（2）活动合规性：1 分。本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活动符合区委、区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3）活动合理性：1 分。本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明确合理，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值予以体现；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4）目标覆盖率：1 分。本部门年度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额为 230 万元，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230.00 万元，目标覆盖率为 100%。

（5）目标管理创新：0 分。本部门编报整体绩效目标和申报项目绩效目标的数量相等。

2、预算配置：10 分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3 分。本部门 2022 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 55 人，编制数 67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

（2）“三公经费”变动率：4 分。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0.74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无变

化，“三公经费”变动率为 0，达到目标值。

（3）重点支出安排率：3 分。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为 150 万元，部门项目总支出为 16.44 万元，重点支出安排率为 100%。

（二）过程绩效情况分析：52.9 分

1、预算执行：24.9 分

（1）预算完成率：3 分。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为 905.1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1124.38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82.50%。

（2）预算调整率：3 分。本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为 905.1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1124.38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82.50%。

（3）支付进度率：4 分。

半年支付进度 1 分：本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455.51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900.39 万元，支付进度率为 50.59%。

全年支付进度 4 分：本部门全年实际支出 900.39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900.39 万元，支付进度率为 100%。

（4）结转结余率：2.9 分。本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5.66 万元，支出预算数为 900.39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0.63%。

（5）结转结余变动率：2 分。本部门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为 0.93 万元，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5.66 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为 83.57%。

（6）公用经费控制率：3 分。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 90.88 万元，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 190.08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47.81%。

(7) “三公经费”控制率：3分。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7.85万元，预算安排数为30.74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25.54%。

(8) 政府采购执行率：3分。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0个，政府采购预算项目0个。

2、预算管理：18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健全完整，制定了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2) 资金使用合规性：9分。部门使用预算资金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情况；不存在挤占情况；不存在挪用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3分。部门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公开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4) 基础信息完善性：4分。部门基础信息完善。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3、资产管理：8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健全完整。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2) 资产管理完全性：3分。部门的资产保存完整；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3) 固定资产利用率：3分。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609.28 万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为 609.28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4、预算绩效监控管理：2分

监控率：部门纳入绩效监控的项目 2 个，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 2 个，监控率为 100%。

(三) 产出绩效情况分析：15分

职责履行：15分

1、项目实际完成率：4分。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的项目 3 个，计划完成的项目 3 个，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

2、项目质量达标率：4分。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 3 个，已完成项目 3 个，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3、重点工作办结率：4分。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 3 个，交办或下达重点工作 3 个，重点工作办结率为 100%。

4、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3分。部门自评项目共 2 个，共 15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申报所有项目共 2 个，共

150 万元，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为 100%。

（四）效果绩效情况分析：15 分

1、监督发现问题：2 分。部门不存在违规问题的资金，因此违规率为 0。

2、工作成效：5 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评价：5 分。财政部门对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包括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为 100 分。

3、评价结果应用：2 分。部门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 4 个，绩效评价项目 4 个，应用率为 100%。

4、结果应用创新：1 分。按要求对社会公开绩效评价结果；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人大等部门报告。

5、社会效益：5 分。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满意度为 100%。

四、存在的问题

在市纪委和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区纪委深刻把握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新形势新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和“严”的主基调，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但在具体财务工作中还存在一些不足需要完善：支出管理力度不够，个别项目启动慢，资金拨付不够及时；资产管理有待加强；人员专业素质有待

提高等问题。

五、整改措施或建议

下一步，我单位将按照财政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的要求，优化制度建设，完善资金管理办法，优化支出结构、编实编细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首先、尽快支付资金等。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成效、加强固定资产登记。加强人员培训、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意见建议、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绩效意识。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